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34

部门名称：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
办公室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起草或审核上报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厅和致函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的公文，以及以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公布的公文。负责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日常公文办理，包括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和国务院各部门，省政府、省政府办公厅和省政府各部门，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和市政府各部门，各县（区）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开发区管委、各镇政府、各街道办事处来文办理。

负责区政府领导活动的组织和协调工作。负责区政府会议的准备和服务工作，协助区政府领导组织落实会议决定事项。

研究区政府各部门和开发区管委、各镇政府、各街道办事处等请示区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审批。

根据区政府领导的批示，对区政府各部门间出现的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决定。

组织起草区政府领导重要讲话及其他重要文稿。

督促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开发区管委、各镇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对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和区政府决定事项及省政府、市政府、区政府领导重要批示的执行落实情况并跟踪调研，及时向区政府领导报告。

组织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

负责承办区政府提请区人大常委会任免议案和提请区政府任命工作人员的行政任免有关手续。负责承办区政府任命工作人员的宪法宣誓工作。

负责区政府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和督促落实区政府领导工作要求。

根据区政府工作部署和区政府领导要求，组织专题调研，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考核评估全区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负责政府信息（包括舆情信息）服务工作。

协同有关部门统筹协调区政府新闻宣传、舆情回应等工作。

负责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工作。

组织协调全区“放管服”改革工作。指导、督促、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放管服”改革重要领域、关键环节重大政策措施，承担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

负责区政府办公室直属单位的管理工作。

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对我区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组织区政府各部门、开发区管委、各镇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围绕区委、区政府确定的重要课题协作攻关。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金融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协调联系驻区各类金融机构支持服务我区实体经济发展，协调做好全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地方金融改革创新等工作。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全区地方金融机构的监督管理和规范发展工作。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牵头全区金融风险的监测预警、防范和处置化解工作。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对外方针政策、涉港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贯彻执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外事、港澳工作的决策部署。承担我区涉港澳事务综合性工作，指导我区与港澳的交往。贯彻执行和协调推进市区对外交流合作规划和部署，对全区外事工作旅行综合归口管理职能。承办区领导对外交往事宜，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全区各领域对外交往。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区因公出国、赴港澳工作。负责重要外宾邀请、报审工作，组织接待来访的党宾、国宾、政要等重要外宾及外国驻华外交人员。统筹协调全区友好城市工作。负责我区境外机构和公民领事保护协调工作，统筹管理我区邀请外国人来华签证工作，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处理我区的涉外事务。会同有关部门办理来我区采访的外国记者相关事务，会同有关部门办理港澳记者来我区采访的有关事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对外宣传工作。

负责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含技术业务用房）管理和调配工作。

负责组织指导全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负责制定全区公务用

车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下级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负责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建设，制定相关使用制度，并对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内车辆进行统一管理。

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以及区本级公共机构节能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区本级公共机构节能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负责区政府和区政府办公室对外联络、公务接待工作。

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0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36.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2.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5.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05.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05.62	总计	62	1,105.6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05. 62	1, 105. 6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6. 45	836. 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6. 45	836. 45					
2010301	行政运行	383. 54	383. 54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9. 21	19. 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3. 70	433.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 09	106. 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 82	103. 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 39	55. 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 43	48. 43					
20808	抚恤	2. 27	2. 2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 27	2.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 55	122. 55					
21004	公共卫生	73. 28	73. 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3. 28	73. 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 27	49. 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 19	20. 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 08	29. 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54	0. 5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 54	0. 5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 54	0. 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 99	39. 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 99	39. 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 99	39. 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5.62	578.89	526.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6.45	383.54	452.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6.45	383.54	452.91			
2010301	行政运行	383.54	383.54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9.21		19.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3.70		43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9	106.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82	103.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9	5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43	48.43				
20808	抚恤	2.27	2.2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7	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55	49.27	73.28			
21004	公共卫生	73.28		73.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3.28		73.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27	49.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9	20.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08	2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54		0.5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54		0.5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54		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9	39.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9	39.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9	3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0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36.45	836.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09	106.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2.55	122.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54	0.5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99	39.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5.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5.62	1,105.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5.62	总计	64	1,105.62	1,10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05.62	578.89	526.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6.45	383.54	452.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6.45	383.54	452.91
2010301	行政运行	383.54	383.54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19.21		19.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33.70		43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9	106.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82	103.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39	55.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43	48.43	
20808	抚恤	2.27	2.27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7	2.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2.55	49.27	73.28
21004	公共卫生	73.28		73.28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73.28		73.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27	49.2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9	20.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08	29.0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54		0.5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54		0.5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54		0.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99	39.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99	39.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99	39.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3.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4.80	30201	办公费	0.7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4.1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9.6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5.5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43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4.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30211	差旅费	2.1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27	30216	培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1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人员经费合计	538.89		公用经费合计				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1		1.03		1.03	2.98	4.01		1.03		1.03	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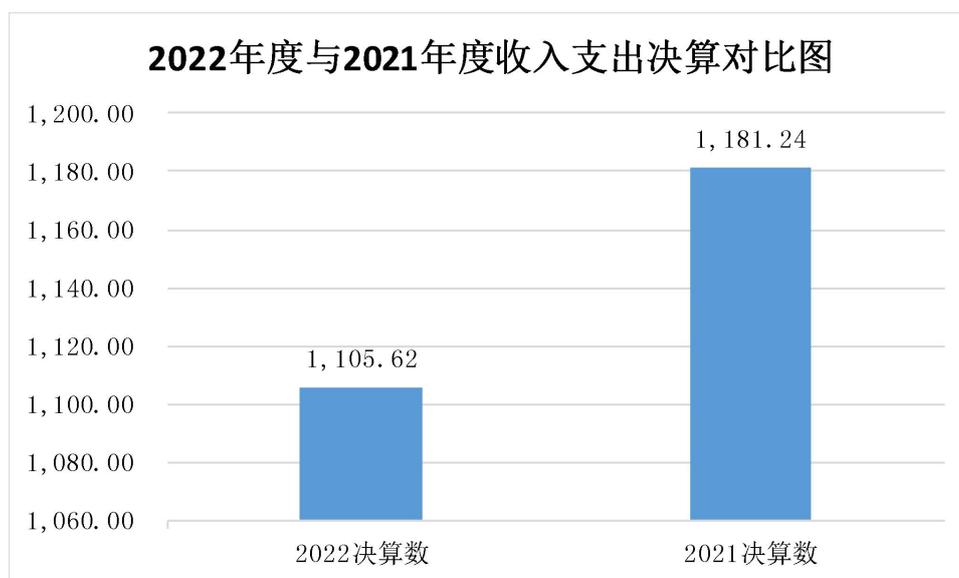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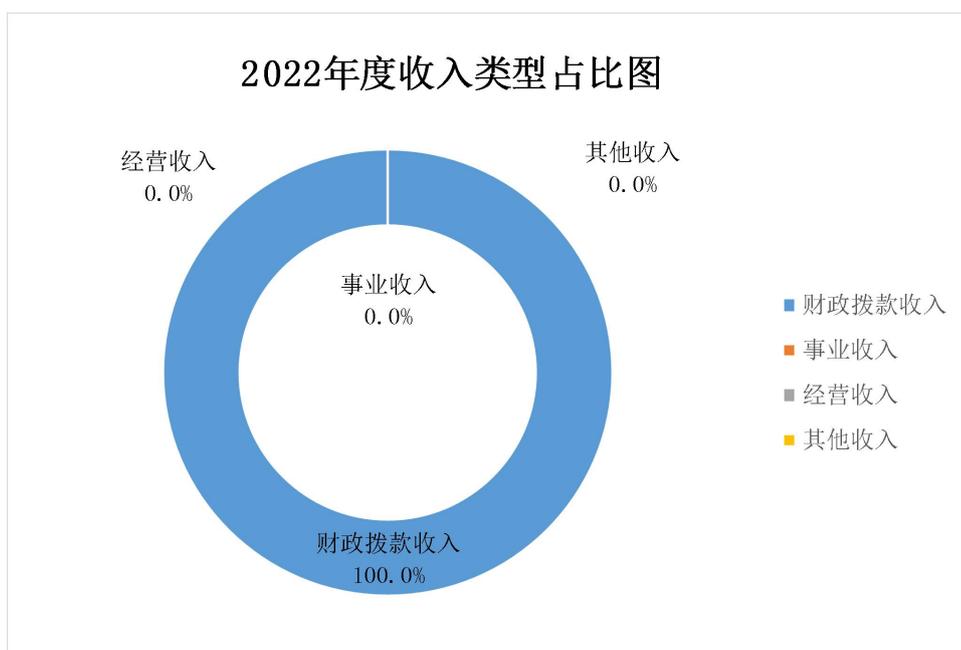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05.62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75.63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主要为项目支出减少，为本年度追加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服务费等项目经费均有所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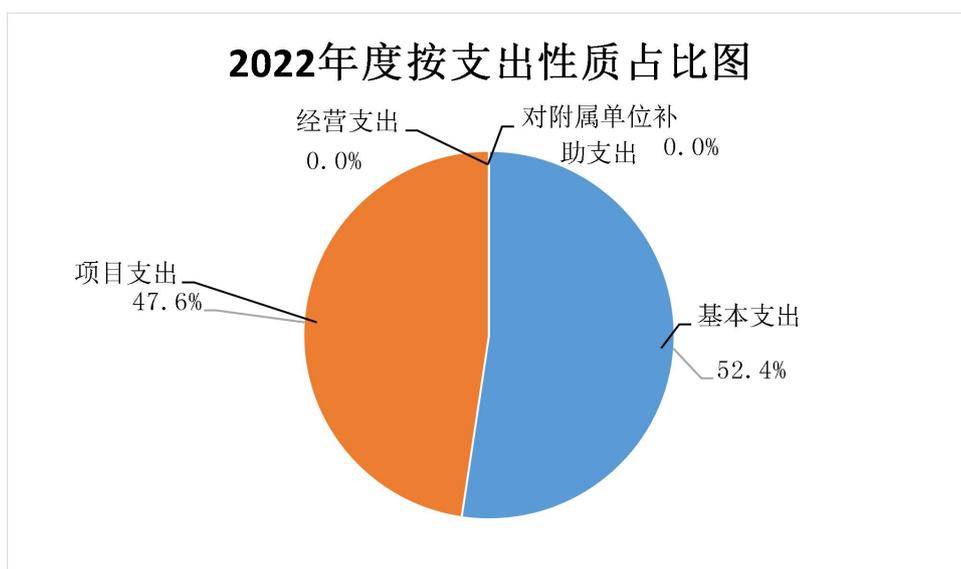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05.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05.62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105.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8.89 万元，占 52.4%；项目支出 526.73 万元，占 47.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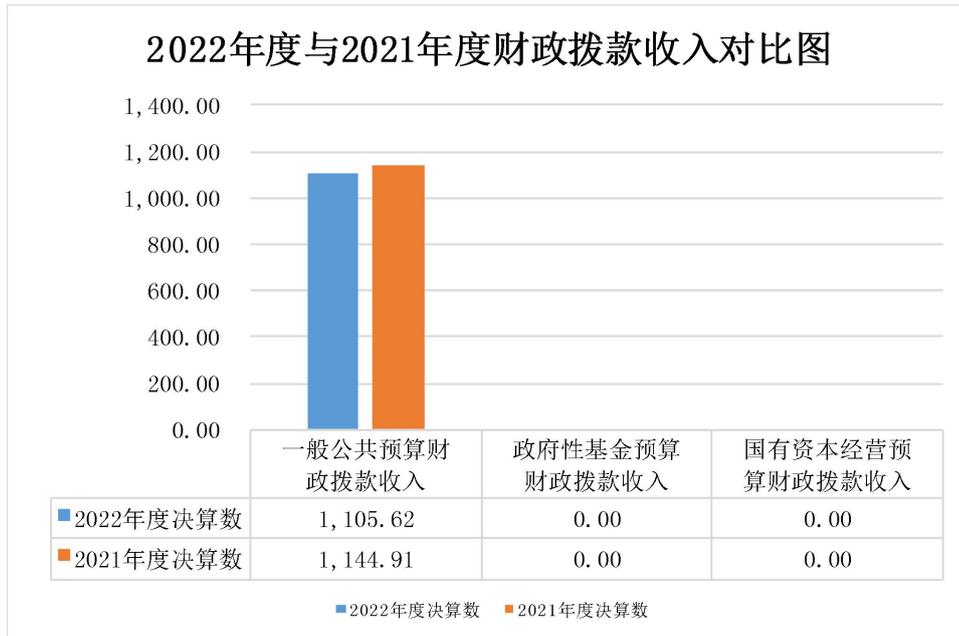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05.62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9.29 万元,降低 3.4%,主要原因是:主要为本年度追加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服务费等项目经费,另外本年度财政收回一部分资金;本年支出 1105.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63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主要为项目支出减少,为本年度追加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服务费等项目经费均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05.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29 万元,降低 3.4%;主要原因是:主要为本年度追加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服务费等项目经费,另外本年度财政收回一部分资金;本年支出 1105.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5.63 万元,降低 6.4%,主要原因是:主要为项目支出减少,为本年度追加项目经费较上年度减少,如大气污染防治专家团队服务费等项目经费均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022年度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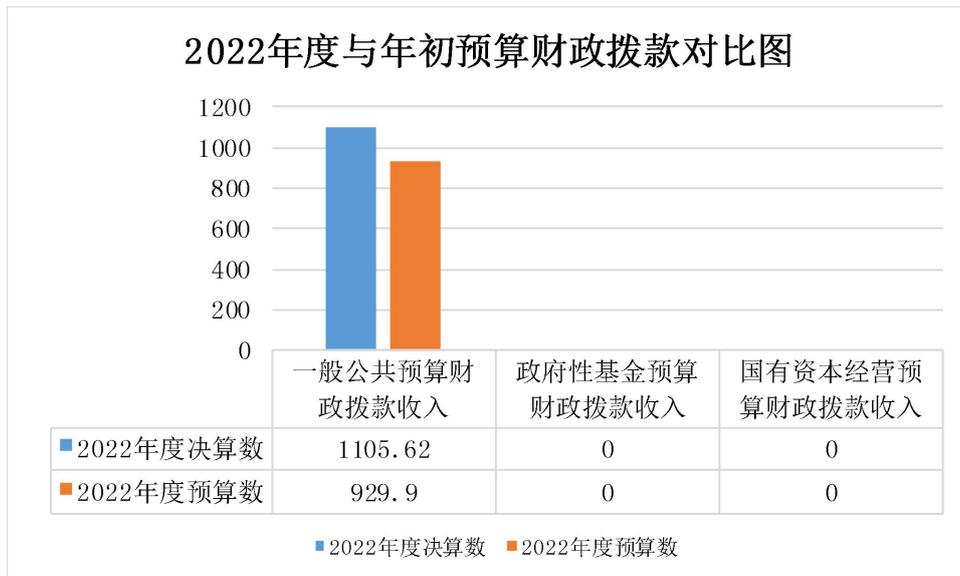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0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比年初预算增加 175.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本年新增加在职人员、非全额在职、人事代理及退休人员的基础绩效奖和考核绩效奖及因此调整的相应保险基数，同时还包含年中追加的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规划编制、智慧城市运维费、双控平台服务项目、新冠疫情防控经费等项目资金及“2021 年第二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本年支出 110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9%，比年初预算增加 175.7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本年新增加在职人员、非全额在职、人事代理及退休人员的基础绩效奖和考核绩效奖及因此调整的相应保险基数，同时还包含年中追加的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规划编制、智慧城市运维费、双控平台服务项目、新冠疫情防控经费等项目资金及“2021 年第二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8.9%，比年初预算增加 175.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本年新增加在职人员、非全额在职、人事代理及退休人员的基础绩效奖金和考核绩效奖金及因此调整的相应保险基数，同时还包含年中追加的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规划编制、智慧城市运维费、双控平台服务项目、新冠疫情防控经费等项目资金及“2021 年第二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本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18.9%，比年初预算增加 175.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决算数中包含本年新增加在职人员、非全额在职、人事代理及退休人员的基础绩效奖金和考核绩效奖金及因此调整的相应保险基数，同时还包含年中追加的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规划编制、智慧城市运维费、双控平台服务项目、新冠疫情防控经费等项目资金及“2021 年第二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105.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36.45万元，占75.7%，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各类津补贴、绩效工资、工伤保险、绩效奖等支出；非全额在职、人事代理人员工资保险、绩效奖等支出；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支出；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培训费及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支出；年初预算项目经费支出以及年中追加的新型智慧城市顶层设计规划编制、智慧城市运维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6.09万元，占9.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绩效奖、福利费、退休干部公用经费及养老保险、遗属补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122.55万元，占11.1%，主要用于医疗保险费用支出以及年中追加的双控平台服务项目、新冠疫情防控经费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0.54万元，占0.0%，主要用于智慧城市“2021年第二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39.99万元，占3.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8.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8.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2.88 万元，降低 41.8%，主要原因是：主要为公务接待费减少，原因为厉行节约，大力缩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3 万元，支出决算 1.03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22 万元，降低 17.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03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22 万元，降低 17.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缩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98 万元，支出决算 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2 批次、201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2.67 万元，降低 47.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缩减公务接待费用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0.00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2.11 万元，降低 23.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缩减机关运行日常费用的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3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

额 0.0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3%。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较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8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26.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7.6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34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4 个，评优率为 89.5%。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

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7.67 万元,执行数为 10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劳务派遣人员工资、保险及管理费的支付;完成对劳务派遣人员实行绩效管理考核和评价等。未发现问题。

(2) “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及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办认真组织本部门对“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进行重点项目绩效自评,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经过自评,“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

(3) “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专项补助（智慧城市综合管理）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34001-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7.674217	到位数				107.674217	执行数	107.674217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7.674217	其中:财政资金				107.674217	其中:财政资金	107.67421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工作需要,智慧城市运行服务中心聘用劳务派遣人员,属于非在编人员,同劳务派遣及时完成劳务费及保险等的支付。										100.00
	对劳务派遣人员实行绩效管理考核和评价					积极对劳务派遣人员的绩效管理考核和评价。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保险支付金额	工资保险支付金额	10.00	≥	95	%	0.96	完成	9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工资发放率	10.00	≥	95	%	0.97	完成	9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工资发放及时性	10.00	≥	95	%	0.96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员管理成本	人员管理成本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工作促进单位价	劳务派遣工作促进单位价	10.00	≥	95	%	0.96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工作贡献影响效	劳务派遣工作贡献影响效	10.00	≥	95	%	0.96	完成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劳务派遣工作贡献率	劳务派遣工作贡献率	10.00	≥	95	%	0.97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劳务派遣工作应用效果	劳务派遣工作应用效果	10.00	≥	95	%	0.97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用工单位满意度	用工单位满意度	10.00	≥	95	%	0.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88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杨兰			联系电话:	4186223						
说明:	<p>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为全面实现2022年部门绩效目标,根据预算项目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38个,预算资金526.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8个,共涉及资金526.7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从评价情况看,项目支出评价等级为“优”项目34个,“良”项目0个,“中”项目0个,“差”项目4个,评优率为89.5%。2022年预算项目为38项,大部分预算项目能够完成既定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其中“北戴河

村镇志编撰印刷费”、“2021年第四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秦财城建【2022】574号）”、“2022年第一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秦财城建【2022】577号）”、“2022年第二季度城市管理考评奖励资金（秦财城建【2022】573号）”四个预算项目为当年预算未执行，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待下年重新申请该项资金，再行进行支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7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